

关于启动文学院 2026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工作的通知

根据教务处通知，2026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工作即将启动，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免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单位的推免生遴选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分管研究生教学副院长

成员：系主任、二级方向学科负责人、团委书记

秘书：教学秘书

二、名额分配

目前教育部尚未公布本年度推免正式文件，具体分配名额尚未知晓（预计 9 月上旬公布）。为了推免工作的顺利实施，按照学校要求，先启动报名和遴选工作，对所有符合报名资格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根据遴选规则进行排序，待分配名额下达后按顺序择优推荐。

三、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文学院根据《华侨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制定了《文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综合能力评分细则》，已在文学院官网公布（<https://wxy.hqu.edu.cn/info.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054&wbnewsid=10711>）（限校园网登录）。对于未在实施细则中规定的相关情况，由推免工作小组集体表决评审意见。

四、推免工作安排

（一）报名：符合学院推免生申请条件且自愿参加推荐免试的学生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并提交相应佐证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缴交材料或材料不全者不予接收。

申请材料主要包括：

1. 《华侨大学 2026 年推免生申请表暨诚信承诺书》（附件 1）；
2. 《综合能力成绩统计表》（附件 2）（此表由申请者预填，学院进行审核）；
3. 本科前三学年的绩点成绩单（此表先不提供，由学院统一打印）；
4. 外语考试成绩证明；
5. 相关获奖证书及论文发表证明等。

电子版材料提交：申请者将以上材料按顺序编号，压缩后命名为“2026 推免+班级+学号+姓名”，于 7 月 4 日下午 15 点前发送到 lxw@hqu.edu.cn。

纸质版材料提交：申请者将以上材料（一式一份）按顺序装入 A4 牛皮档案袋，在档案袋上用铅笔注明“2026 推免+班级+学号+姓名”，于 7 月 4 日下午 15 点前交到学院教务室 A204。

注意事项:

(1) 所有申请材料复印件按上述顺序整理好后提交(提交时请携带各类证书原件,现场核对后退回原件)。

(2) 已发表的学术论文复印件按封面、目录、正文、封底、国家新闻出版署网站的期刊查询证明截图顺序装订,并按发表日期排序。

(3) 后续若有新增材料(相关材料证明应于2025年8月31日前获得),须于8月25日-8月31日15点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到邮箱 lxw@hqu.edu.cn。

(二) 评审:9月6日前,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召开学院推免工作会议,对正式报名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综合成绩计算及排序等工作。

(三) 公示:9月10日前,申请者的资格审查和综合成绩排名将在学院官网进行公示。推荐后续工作将在学校下发正式文件和名额分配后补充通知。

五、其它

1. 上述各项成绩及获奖证明等材料,均需申请者在校期间且在2025年8月31日前获得。

2. 推免生是由学生本人自愿申请,推免资格一旦被学院审批确定,不得放弃。如因学生不诚信等问题浪费学校推免指标的,学院将对非诚信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3. 凡是被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参加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就业和出国留学。

4. 对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推荐资格,对已被接收者,学院将通知接收单位,并按照国家 and 学校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华侨大学文学院
2025年6月23日